

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提起仲裁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案件所处的仲裁阶段：已受理
- 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申请人
- 涉案的金额：2,247,138.47 欧元及其利息和仲裁有关的所有费用，包括仲裁费、申请人的律师费等
-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：因本仲裁尚未开庭审理，目前尚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或后期利润等的影响。公司将根据仲裁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近日，公司聘请的律师已向德国仲裁机构 Deutsche Institution für Schiedsgerichtsbarkeit e.V.（以下简称“DIS”）提交仲裁申请并被受理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

1. 申请人：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申请人”或“公司”）

住所地：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西周镇象西机电工业园

2. 被申请人 1：MAX Automation SE（以下简称“MAX”）

住所地：德国杜塞尔多夫市 40213 号 Breite Strasse 29-31

被申请人 2：NSM Magnettechnik GmbH（以下简称“NSM”）（NSM 属于 MAX100%控股的全资子公司）

住所地：德国 Olfen 59399 Lützowstraße 21

3. 仲裁机构：Deutsche Institution für Schiedsgerichtsbarkeit e.V.

二、本次仲裁的内容及理由

1. 申请人请求事项

(1) 要求被申请人 1 和被申请人 2 共同或单独向申请人支付 2,247,138.47 欧元，外加自 2019 年 11 月 5 日以来高于基本贷款利率五个百分点的利息。

(2) 要求被申请人 1 和被申请人 2 共同或单独支付与本次仲裁有关的所有费用，包括仲裁费、申请人的律师费等。

2. 申请人提出的理由

2018 年 1 月 3 日，双方签订了《股权出售购买转让协议》(以下简称“SPA”)，申请人以 400 万欧元的价格向被申请人 2 收购 NSM Packtec GmbH (后更名为 Finnah Packtic GmbH) (以下简称“目标公司”) 100%的股权和资产，并约定被申请人 1 和被申请人 2 对其在 SPA 项下或与之相关的所有义务承担连带责任。之后，双方又签订了《修订协议》。根据修订协议的约定，如果目标公司的财务损失是在 2018 年商业年度产生的，那么作为股份卖方的被申请人 2 将与申请人分担该损失。

由于目标公司在 2018 财年的净收入为负数，并触发 2018 年损失分担机制，因此，被申请人应根据协议的约定分担损失 2,247,138.47 欧元，但被申请人拒绝分担损失。申请人根据 SPA 约定等理由对被申请人于 2020 年 3 月提起了第 DIS-SV-2020-00334 号 DIS 仲裁 (“2020 年 DIS 仲裁”) (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1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 的《关于向德国子公司原转让方提起仲裁索赔 950 万欧元及利息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08))。但在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最终裁决中，仲裁庭仅“暂时”驳回了申请人的损失分担索赔，并认为应由新的仲裁庭决定申请人是否有权享有该索赔(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1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 的《关于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12))。因此，为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，公司再次依法向德国 DIS 仲裁庭提出仲裁申请，要求被申请人承担相关损失。

三、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

因本仲裁尚未开庭审理，目前尚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或后期利润等的影响。公司将根据仲裁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公司（包括控股子公司在内）其他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、仲裁事项

序号	原告/申请人	被告/被申请人	案由	收到受理通知的时间	涉案金额（万元）	诉讼（仲裁）主要请求	案件进展阶段
1	叶长智	仟亿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熊猫精酿（安顺）酒业有限公司、乐惠国际	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	2022年4月1日	214.26	1、请求被告仟亿建设支付工程款以及利息214.26万元； 2、请求熊猫精酿、乐惠国际在未付工程款范围内承担支付责任； 3、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。	一审判决驳回要求乐惠承担责任的诉讼请求，该判决已生效。
2	贵州长电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熊猫精酿（安顺）酒业有限公司、乐惠国际	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	2022年9月6日	26.52	1、请求两被告共同支付工程款及利息26.52万元； 2、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。	一审待审
3	王弘	梭子蟹精酿啤酒（上海）有限公司	房屋租赁合同纠纷	2022年9月7日	34.72	请求判令被告支付租金、违约金、其他损失、费用等合计34.72万元。	一审审理中
4	上海彦祺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	被告：梭子蟹精酿啤酒（上海）有限公司、宁波鲜啤三十公里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人：宁波鲜啤三十公里贸易有限公司	服务合同纠纷	2022年9月27日	145.49	1、请求判令梭子蟹公司支付服务费、佣金、利息、律师费等合计145.49万元； 2、请求判令宁波鲜啤三十公里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； 3、请求判令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。	一审待审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